关于对2024年疾病防控相关工作

“回头看”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单位：

为贯彻落实2024年全旗卫生健康工作会议精神及2024年全旗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年中总结推进会会议精神，促进全旗疾病防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根据《2024年上半年全旗疾控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要求，决定对各医疗卫生单位疾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及存在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督导检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和范围**

**时间：**9月3日至9月12日

**范围：**全旗各医疗卫生单位

**二、督导方式**

采取书面督查与实地督查相结合、访谈座谈和现场查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督导。

**三、督查重点内容**

**（一）存在问题整改落实方面**

是否按照年中疾控工作会议上强调的问题以及《2024年上半年全旗疾控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指出的问题和上报“整改报告”中所列问题举一反三制定整改措施、完成整改工作。

**（二）疾病防控工作方面**

传染病报告管理、免疫规划、鼠疫防控等疾病防控相关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敢于较真碰硬。**督导组要认真督导，不走过场、不流于形式，重点检查工作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等问题。督导组要及时向各单位反馈督导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并督促有关单位做好整改，确保督查工作取得实效。

**（二）密切协同配合。**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充分认识疾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安排专人负责，做好督导期间协调配合工作。如实反映本单位工作开展情况，严禁谎报瞒报、弄虚作假。对督导指出的问题要立行立改，无法立即整改的要逐项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标准、工作措施和完成时限，确保及时整改到位。

**（三）及时总结评估。**督导组在督导结束后要及时将发现的问题进行总结分类，针对不同问题督促相应单位落实整改。此次督导检查结果将作为评估各单位半年疾控工作开展情况的重要依据。对于工作消极应付、推诿扯皮，无正当理由未落实整改的单位和相关责任人视情节将进行通报、提醒谈话、约谈。情节严重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联系人：吕云飞 电话：18504750221

电子邮箱：nmqwjwjkg＠163.com

附件：督导组组成人员名单

2024年9月3日

附件

督导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于清华 旗卫健委副主任

副组长：师广福 旗疾控中心主任

成 员：吕云飞 旗卫健委疾控股股长

刘永立 旗疾控中心副主任

陈巴拉 旗疾控中心副主任

孙连栋 旗疾控中心副主任

联络员：吕云飞 18504750221